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通过大宗交易及非交易过户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 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杭州银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银博合伙”）为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都股份”）的员工持股平台，其中：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周俊杰为银博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高管蒋小林、吕威、朱智毅、朱文伟、王春尧、王芬弟、鲁灵鹏为银博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银博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实施前，银博合伙持有公司股份为 8,37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97%。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根据本内部转让股份计划，银博合伙因解散的原因，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周俊杰拟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其通过银博合伙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股份数量：44,637 股，持股比例为 0.01%）过户至本人名下；其余 17 位合伙人均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将各自通过银博合伙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17 人合计股份数量：8,325,363 股，持股比例为 1.96%）过户至各自名下。

本次内部转让股份实施区间内，银博合伙的上述其余 17 位合伙人已完成相应的大宗交易过户手续（合计内部转让股份数量 8,325,363 股，占上市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1.96%），公司已披露了相关进展公告（详见 2024 年 11 月 05 日发布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通过大宗交易及非交易过户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已届满。银博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周俊杰拟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本人名下的股份（股份数量：44,637股，持股比例为0.01%），因银博合伙尚在办理相关工商等部门注销手续，未能实施完成。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杭州银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股东：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8,370,000	1.97%	IPO前取得：8,37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杭州银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70,000	1.97%	周俊杰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俊杰	210,924,000	49.66%	为银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星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110,000	5.91%	周俊杰之一致行动人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聚开阳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34	0.47%	周俊杰之一致行动人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聚开阳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0.47%	周俊杰之一致行动人
	戚国红	950,000	0.22%	周俊杰之一致行动人
	合计	249,354,034	58.70%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 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杭州银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8,325,363	1.96%	2024/11/1~ 2025/1/31	大宗交 易	21.68— 22.41	180,689,399.61	未完成： 44,637股	44,637	0.01%

上述“未完成的44,637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周俊杰通过银博合伙间接持有的股份,根据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拟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入周俊杰本人名下,因银博合伙尚在办理相关工商等部门注销手续,未能实施完成。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6日